

测绘法制建设与依法行政

文件选编

国家测绘局政策法规司 编

测绘出版社

测绘法制建设与依法行政

文件选编

国家测绘局政策法规司 编

测绘出版社

· 北 京 ·

© 国家测绘局政策法规司 2005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测绘法制建设与依法行政文件选编/国家测绘局政策法规司编.—北京:测绘出版社,2005.4
ISBN 7-5030-1263-3

I.测… II.国… III.测绘法—选编—中国
IV.D922.17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21065 号

测绘法制建设与依法行政文件选编

国家测绘局政策法规司

测绘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外三里河路 50 号 邮编:100045

电话:(010)68512386 68531558 网址:www.sinomaps.com

河北省欣航测绘院印刷厂印刷

开本:890mm×1240mm 1/32 印张:19.25 字数:500 千字

2005 年 4 月第 1 版 200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1700 册

ISBN 7-5030-1263-3/P·402

定价:50.00 元

(限内部发行)

序 言

国家测绘局政策法规司编辑的《测绘法制建设与依法行政文件汇编》一书,收集整理了近几年来国家测绘局及地方省级测绘主管部门在测绘法制建设和依法行政方面的重要法律法规及文件。该汇编从一个侧面反映了近些年来,特别是进入新世纪以来,全国测绘法制建设与依法行政工作在国家测绘局党组的领导下,通过各级测绘部门的共同努力所取得的成绩,是测绘部门转变观念、认真履行政府职能、加强法制建设、强化依法行政的真实写照。

党的十六大明确指出,加强法制建设、全面落实依法治国方略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内容。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提出了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依法治国反映了党的执政方式、领导方式的基本特征。而依法行政作为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反映了政府运作方式的基本特征,是我党提高执政能力建设在政府部门的具体体现。法律的实施是所有国家机关的任务,而最重要的、涉及面最广的是国家行政机关。近年来,国务院多次强调加强法制建设、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2004年3月,国务院发布了《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对依法行政工作进一步做出了全面安排和部署,提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

国家测绘局作为国务院主管全国测绘工作的行政机构,依法行政就是要依法管理全国测绘工作,营造测绘事业发展的良好环境,全面推动测绘事业发展,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各项职责。进入新世纪以来,国家测绘局党

组十分重视测绘管理与法制建设工作。在 2000 年全国测绘局长会议上,陈邦柱局长在报告中就明确提出了要切实转变职能,把主要精力放在测绘规划、立法、监管、服务上。在国家测绘局党组的领导下,近年来,测绘部门在测绘立法、市场监管、社会管理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在此,就几件对全国测绘行业有影响的事件多说几句,对今后工作有一定的借鉴作用,政策法规司(行业管理司)的同志为此倾注了大量的心血、付出了辛勤的汗水。

一是基本形成了以测绘法为核心的法律体系框架。2001 年国家测绘局启动了测绘法修订工作。经过一年多的努力,2002 年 8 月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的测绘法,仅用了不到两年时间且二审通过,这在我国立法史上都是不多见的。新测绘法的出台,为构建我国的测绘法律体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为了认真贯彻实施测绘法,国家测绘局制定了学习、宣传、贯彻测绘法的意见;开展了测绘法培训;制定了测绘立法工作指导意见,提出到 2010 年基本建立起我国测绘法律体系。测绘立法步伐大大加快,完成了测绘成果管理条例、基础测绘条例的起草、征求意见等工作,并已上报国务院审议;启动了大地测量条例、地图管理条例、测量标志保护条例的修订工作;制定了一系列诸如测绘资质管理、地图审核、市场监管、测绘执法等方面的规章或管理规定。大部分省、市、自治区也都根据新测绘法,由地方人大或政府出台了测绘管理条例、地图管理办法等地方性法规或规章。可以说,测绘法律体系框架已基本形成,为测绘事业

II

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二是全国地图市场整顿开创测绘市场监管的新局面。2001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了国家测绘局、工商总局、新闻出版总署、外交部、商务部、海关总署等六部门《关于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的意见》。根据意见要求,全国由国家测绘局牵头,地方由各级人民政府负责的全国性的地图市场整顿工作在全国范围内深入扎实地展开。历时三年的集中整治,收到了明显的成效,得到了国务院领导同志的充分肯定。为从源头上抓起,全面实现地图市场根本好转,国家测绘局又会同中宣部、外交部、教育部等八部门共同制定了《关于加强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和地图市场监管的意见》,经国务院同意由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由国家测绘局牵头、相关部门配合,地方由各级人民政府负责开展全国范围内的测绘市场监管对测绘部门来说还是第一次。这次整治活动,影响之大、力度之强、涉及面之广、查处案件之多、参与部门的积极支持和配合以及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等都是空前的,开创了我国测绘市场监管的新局面。

近年来,在测绘市场监管的其他方面,政策法规司(行业管理司)会同其他司、室,开展了测绘资质、测量标志、成果、保密等多方面的市场监管;同时,及时回答了地方测绘部门在测绘管理、立法、执法等方面提出的问题,形成了一些有指导意义的文字性意见,对进一步规范测绘市场、加强监管、推动测绘事业及行业的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对此,本书一并做了收集和整理。

三是行政许可法的认真贯彻落实促进了机关依法行

政的水平和工作效率的提高。2004年3月,国家测绘局印发了《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通知》,召开了全国贯彻行政许可法工作会议,对测绘系统贯彻实施行政许可法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针对国家测绘局的12项行政许可项目,分别制定了内部程序规定、审批流程和审批管理办法以及有关测绘行政许可需要提交材料目录和申请书的示范文本等,并在办公场所及网站上公示。这些工作极大地推动了行政许可法在测绘系统的贯彻实施,做到公正、公平、公开,方便了申请人,转变了机关作风,提高了工作效率。

近几年测绘法制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在国家测绘局党组的领导下,在全国测绘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有关部门的密切配合和支持下,可以说,上了一个新的台阶。国家测绘局政策法规司(行业管理司)编辑的《测绘法制建设与依法行政文件汇编》正是几年来测绘部门加强法制建设、依法行政行动轨迹的描述和概括。在阅读审视这些文稿时,不时会想起为这些政策法规的形成和出台、为测绘市场的规范和好转,国家测绘局党组、局领导的正确决策,政策法规司(行业管理司)领导和同志们的辛勤耕耘,机关各司室的密切配合,全国测绘部门、系统的共同努力。我相信,此汇编作为各级测绘部门工作人员和测绘单位管理人员的一部工具书,在今后的工作中会发挥积极的作用。

李维森(国家测绘局副局长)

2005年1月28日

目 录

序言	李维森 (I)
----------	---------

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3)
重要地理信息数据审核公布管理规定	(14)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8)
测绘资质管理规定	(23)
测绘资质分级标准	(28)
测绘作业证管理规定	(53)
公开地图内容表示若干规定	(58)
国家测绘局地图受理审核程序规定	(65)

综 合

下大力气学习宣传新《测绘法》——在全国测绘局长新《测绘法》 学习班上的讲话(2002年9月6日)	国家测绘局局长 陈邦柱 (71)
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新《测绘法》——在全国测绘局长新《测绘法》 学习班上的讲话(2002年9月6日)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主任 曹康泰 (75)
宣传实施新《测绘法》是测绘部门和社会有关各方的共同责任—— 在全国测绘局长新《测绘法》学习班上的讲话(2002年9月6	

日)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副主任 卞耀武 (77)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测绘法 深刻领会测绘法的精神	
实质——在全国测绘局长新《测绘法》学习班	
上的讲话(2002年9月6日)	
.....	国家测绘局副局长 李维森 (79)
在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座谈会上的讲话	
(2002年11月30日)	
.....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姜春云 (93)
在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座谈会上的发言	
(2002年11月30日)	
... 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主任 曲格平 (98)	
在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座谈会上的发言	
(2002年11月30日)	
.....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主任 曹康泰 (100)
在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座谈会上的发言	
(2002年11月30日)	国家测绘局局长 陈邦柱 (103)
在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座谈会上的发言	
(2002年11月30日)	总参测绘局局长 李志光 (106)
在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座谈会上的发言	
(2002年11月30日)	财政部副部长 廖晓军 (109)
在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座谈会上的发言	
(2002年11月30日)	水利部副部长 索丽生 (111)
加快立法步伐 强化依法行政 全面提高测绘	
管理与法制工作整体水平——全国测绘管理	
与法制工作会议报告(2004年3月3日)	
.....	国家测绘局副局长 李维森 (113)
关于国家基础地理信息数据使用许可问题的复函	
(测管函[2002]9号)	(132)

关于对《山西省测绘管理条例》修订意见的批复	
(国测法字[2003]2号)	(134)
关于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的意见	
(国测法字[2003]3号)	(137)
关于城市测量有关问题请示的批复	
(国测法字[2003]4号)	(143)
关于对房产测绘与房产测量称谓请示的批复	
(国测法字[2003]8号)	(144)
关于基础测绘概念及地图有关问题的复函	
(国测函[2003]39号)	(145)
关于做好市县测绘行政管理职责落实工作的通知	
(测办[2003]65号)	(147)
关于贯彻落实《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的通知	
(国测法字[2004]7号)	(151)
关于报送国家测绘局“四五”普法工作总结的函	
(测管函[2004]34号)	(155)
关于确认《测绘市场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法律效力的函	
(测办[2004]74号)	(159)
关于印发《国家测绘局法规制定程序规定》的通知	
(测办[2004]101号)	(160)
国家测绘局法规制定程序规定	(161)
关于 2005 年至 2010 年测绘立法工作的指导意见	
(国测法字[2005]3号)	(168)

测绘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与行政许可

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通知	
(国测法字[2004]6号)	(177)

认真贯彻实施行政许可法 进一步提高测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2004年7月20日)	
..... 国家测绘局局长 陈邦柱 (182)	
在全国测绘系统贯彻实施行政许可法工作会议上的总结讲话(2004年7月21日)	
..... 国家测绘局副局长 李维森 (197)	
关于印发《测绘行政许可内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测办[2004]80号)	(210)
测绘行政许可内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211)
关于印发《甲级测绘资质审批程序规定》等10项测绘行政许可程序规定的通知(测办[2004]81号)	(215)
甲级测绘资质审批程序规定	(216)
地图审核程序规定	(228)
中小学教学地图审批程序规定	(230)
国家基础测绘成果资料使用审批程序规定	(232)
建立相对独立的平面坐标系审批程序规定	(235)
采用国际坐标系审批程序规定	(243)
永久性测量标志拆迁审批程序规定	(251)
对外提供我国测绘成果审批程序规定	(253)
测绘计量检定人员资格审批程序规定	(255)
测绘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站审核程序规定	(263)



关于2002年度《测绘资格证书》持证单位年检工作的通知 (国测管字[2002]1号)	(267)
关于对天津海事局海测大队《测绘资格证书》适用业务范围有关问题的复函(测管函[2002]29号)	(283)

关于工程测量管理问题的批复	
(测管函[2002]39号)	(284)
关于开展2003年度《测绘资格证书》持证单位年检	
工作的通知(国测管字[2003]1号)	(287)
关于开展测绘资质复审换证工作的通知	
(测办[2004]75号)	(289)
关于海域使用测量资质管理工作的通知	
(国测管字[2004]13号)	(293)
关于对私营测绘企业测绘资质管理有关	
问题的批复(国测管字[2004]14号)	(295)
关于启用《测绘资质申请表》的通知	
(测管函[2004]28号)	(296)
测绘资质申请表	(297)
对测绘资质许可有关问题的复函	
(国法函[2004]95号)	(315)
关于对《北京市丙级测绘资质分级标准》有关问	
题的批复(测办[2004]106号)	(316)
关于对《测绘资质管理规定》和《测绘资质分级标准》	
有关具体问题的处理意见(测办[2004]118号)	(317)
《测绘资质管理规定》和《测绘资质分级标准》有关具体问题的	
处理意见	(318)
关于对工程建设中有关测绘资质问题的批复	
(测办[2004]119号)	(323)
关于印发《导航电子地图制作资质标准(试行)》的通知	
(国测法字[2004]13号)	(324)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测绘局等部门关于整顿和规范地图 市场秩序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79号)	(331)
关于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的意见	(332)
关于成立全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办公室的通知 (国测办字[2001]18号)	(337)
转发《关于严格遵守使用中国地图有关规定的通知》的通知 (测办[2001]11号)	(339)
关于严格遵守使用中国地图有关规定的通知 (外亚函[2001]161号)	(340)
关于对地图产品进出口监管中遇到的有关问题的复函 (测办[2001]32号)	(342)
关于印发陈邦柱局长在全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 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的通知(测办[2001]85号)	(344)
国家测绘局局长陈邦柱同志在全国整顿 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上的讲话	(345)
关于在国家测绘局网站上公布地图审核结果的通知 (国测法字[2002]2号)	(353)
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宣传工作 的通知(测办[2002]27号)	(354)
关于对工艺性宝石地球仪进行地图审核意见的函 (测管函[2002]40号)	(356)
关于印发国家测绘局陈邦柱局长在全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 法律法规培训研讨班上的讲话的通知 (国整图办[2002]4号)	(357)

国家测绘局陈邦柱局长在全国整顿和规范	
地图市场法律法规培训研讨班上的讲话	(358)
关于印发部分省、市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	
座谈会会议纪要的通知(国整图办[2002]6号)	(367)
部分省、市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	
座谈会会议纪要	(368)
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开版地图选题计划管理工作的通知	
(测办[2002]113号)	(372)
对国家测绘局《关于请对中华人民共和国	
地图编制出版管理条例有关条文进行解释的函》的答复	
(国法秘函[2002]107号)	(373)
关于印发《公开地图内容表示若干规定》的通知	
(国测法字[2003]1号)	(374)
公开地图内容表示若干规定	(375)
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教学地图编制出版工作的通知	
(国测管字[2003]2号)	(382)
关于进一步加强地图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	
(国测办字[2003]12号)	(383)
关于启用《国家测绘局地图受理审核表》的通知	
(测办[2003]12号)	(388)
关于做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总结的通知	
(国整图办[2003]12号)	(390)
关于印发全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总结表彰电视	
电话会议文件的通知(国整图办[2003]24号)	(399)
国家测绘局局长陈邦柱同志在全国整顿	
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总结表彰电视电话	
会议上的讲话	(400)
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领导小组	

办公室副主任、商务部部长助理黄海同志在全国 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总结表彰电视 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411)
全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办公室主任、 国家测绘局副局长李维森同志在全国整顿和 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总结表彰会议上的总结讲话	(413)
关于开展对地图宣传品检查的通知 (国整图办[2004]4号)	(420)
关于报送地图出版物样本备案的通知 (测办[2004]28号)	(422)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测绘局等部门关于加强国家版图意识宣传 教育和地图市场监管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5]5号)	(423)
关于加强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和地图市场 监管的意见	(424)
全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办公室 第一次会议纪要	(427)
全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办公室 第二次会议纪要	(429)
全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办公室 第三次会议纪要	(431)
全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办公室 第四次会议纪要	(434)
全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办公室 第五次会议纪要	(438)
全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办公室 第六次会议纪要	(440)
全国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工作办公室	

第七次会议纪要	(442)
---------------	-------

测绘法制宣传

关于开展纪念《测绘法》实施八周年宣传活动的通知 (国测法字[2001]1号)	(449)
关于印发测绘系统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四个五年 规划的通知(国测法字[2001]3号)	(451)
测绘系统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四个五年规划	(452)
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新测绘法的通知 (国测法字[2002]10号)	(459)
关于开展纪念《测绘法》实施九周年宣传活动的通知 (测办[2002]33号)	(463)
关于开展新测绘法宣传日活动的通知 (测办[2002]96号)	(465)
关于印发 2003 年全国测绘系统法制宣传教育工作要点 的通知(测办[2003]30号)	(468)
2003 年全国测绘系统法制宣传教育工作要点	(469)
关于开展测绘法宣传日活动的通知 (国测法字[2003]7号)	(473)
关于做好 2004 年全国测绘系统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 (国测法字[2004]3号)	(475)
国家测绘局 司法部关于加强测绘法宣传工作的通知 (国测法字[2004]8号)	(479)

其他

关于印发《测绘作业证管理规定》的通知	
--------------------	--

(国测法字[2004]5号)	(485)
关于配发测绘作业证工作的通知	
(测办[2004]76号)	(486)

地方性法规

山西省测绘管理条例	(491)
广西壮族自治区测绘管理条例	(500)
北京市测绘条例	(511)
湖北省测绘管理条例	(522)
宁夏回族自治区测绘管理条例	(529)
黑龙江省测绘管理条例	(538)
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办法	(54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办法	(551)
甘肃省测绘管理条例	(558)
陕西省测绘条例	(566)
河南省测绘管理条例	(576)
天津市测绘管理条例	(584)
吉林省测绘条例	(591)